



2009年12月14日

英属处女岛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签订第十七份税务信息交换协议

英属处女岛政府已于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与中华人民共和国（「中国」）签订一份税务信息交换协议。

中国与英属处女岛已经被列入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（「经合组织」）的认可名单内，表示他们已切实执行税务信息交换及提高税务透明度的原则。

英属处女岛与中国签署税务信息交换协议，标志着两国共同承诺遵守有关防止洗黑钱、打击恐怖分子筹资活动及财务监管的国际标准。

据 CIA 了解，在中国与英属处女岛分别完成了其个别的内部程序后，税务信息交换协议预期将于二零一一年或二零一二年生效。届时在任何一方提出要求下，两国将交换有关税务的资料。根据税务信息交换协议的条文，两国政府同意不会进行任何「审前调查」或要求对方提供与所涉及的纳税人之税务事宜无关的资料。税务信息交换协议涵盖的地区不包括香港、澳门或台湾。

目前，英属处女岛已与阿鲁巴、澳洲、丹麦、法罗群岛、法国、芬兰、格陵兰、冰岛、爱尔兰、荷兰、荷属安的列斯群岛、新西兰、挪威、中国、瑞典、英国及美国签订了税务信息交换协议。

如欲查阅英属处女岛与中国签订税务信息交换协议的资料，请登入 [BVI Press Release](#)。

如欲进一步了解英属处女岛的税务信息交换协议，请登入 [BVI Briefing Paper](#)。

免责声明

本公司已致力确保此电子新闻内的数据正确无误且是最新的数据，但本文件并不构成任何法律或其它专业意见。此电子新闻内容如有任何错误或遗漏，好优投资概不就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或其它责任。

请浏览 www.ciachina.com 或联络我们以查询进一步数据：

上海办事处

新闻路 831 号丽都太平洋 14H 室
邮编：200041
电话：+ 86 21 6287 7701
传真：+ 86 21 6287 7717
电邮：info@ciachina.com

北京办事处

朝阳区光华路 1 号嘉里中心北楼三层
邮编：100020
电话：+ 86 10 6599 7978
传真：+ 86 10 6599 7976